附件1：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民政服务中心

2018年度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门 民政服务中心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民政服务中心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**

民政服务中心

1. 主要职能
2. 机构设置情况

示范区民政服务中心是隶属示范区社会事业局的二级机构,经费财政全供。中心下设李万街道民政所、文苑街道民政所、文昌街道民政所、宁郭镇民政所、苏家作乡民政所、阳庙镇民政所六个事业单位。

1. 部门职责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关于[民政工作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6%B0%91%E6%94%BF%E5%B7%A5%E4%BD%9C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，研究制定全区民政事业中、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负责拥军优属、优待抚恤和烈士褒扬工作，负责[革命烈士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9%9D%A9%E5%91%BD%E7%83%88%E5%A3%AB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审核、报批、褒扬和革命伤残人员[残废等级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6%AE%8B%E5%BA%9F%E7%AD%89%E7%BA%A7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评定的审核报批工作。

（三）组织救灾工作，掌握和发布灾情，拨放救灾款物；组织接收、分配救灾捐赠；检查、监督救灾款物使用情况，指导灾区开展生产自救活动。

（四）负责城乡社会救济，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城乡医疗救助工作，指导敬老院建设和五保供养工作。组织开展经常性社会捐助活动。

（五）制定并组织实施[社会福利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4%BE%E4%BC%9A%E7%A6%8F%E5%88%A9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事业发展规划，指导[社会福利事业单位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4%BE%E4%BC%9A%E7%A6%8F%E5%88%A9%E4%BA%8B%E4%B8%9A%E5%8D%95%E4%BD%8D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管理和[社区服务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4%BE%E5%8C%BA%E6%9C%8D%E5%8A%A1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工作，建立和完善[社会福利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4%BE%E4%BC%9A%E7%A6%8F%E5%88%A9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服务体系。

（六）指导老年人和残疾人的权益保护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监督实施残疾人就业和[社会福利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7%A4%BE%E4%BC%9A%E7%A6%8F%E5%88%A9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生产的扶持保护政策，指导社会福利生产，审批和管理辖区内社会福利企业。

（七）负责城乡[基层政权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9F%BA%E5%B1%82%E6%94%BF%E6%9D%83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建设和[基层群众自治组织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9F%BA%E5%B1%82%E7%BE%A4%E4%BC%97%E8%87%AA%E6%B2%BB%E7%BB%84%E7%BB%87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建设，开展村民、[居民自治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B1%85%E6%B0%91%E8%87%AA%E6%B2%BB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活动。

（八）负责行政[区域规划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8C%BA%E5%9F%9F%E8%A7%84%E5%88%92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，负责区、乡镇、[街道办事处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8%A1%97%E9%81%93%E5%8A%9E%E4%BA%8B%E5%A4%84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[行政区域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8%A1%8C%E6%94%BF%E5%8C%BA%E5%9F%9F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的设立、撤销、更名和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。

（九）负责全区[行政区划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8%A1%8C%E6%94%BF%E5%8C%BA%E5%88%92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名称和重要[自然地理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8%87%AA%E7%84%B6%E5%9C%B0%E7%90%86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实体的命名、更名和地名标志的规划、设立管理等工作。

（十）拟订社团管理法规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全区性社团组织审批登记和管理工作；指导乡镇、街道办事处、区社团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主管[婚姻登记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A9%9A%E5%A7%BB%E7%99%BB%E8%AE%B0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和儿童收养工作；负责殡葬和[公墓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5%85%AC%E5%A2%93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事业管理工作。

（十二）负责辖区[流浪乞讨人员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6%B5%81%E6%B5%AA%E4%B9%9E%E8%AE%A8%E4%BA%BA%E5%91%98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的收容、管理、教育 、[遣送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9%81%A3%E9%80%81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工作；指导[收容遣送](http://www.baidu.com/s?wd=%E6%94%B6%E5%AE%B9%E9%81%A3%E9%80%81&hl_tag=textlink&tn=SE_hldp01350_v6v6zkg6" \t "_blank)站的建设和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三）指导乡镇街道办事处社区建设工作，开展社区服务，推进社区居民自治。

（十四）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1. 民政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示范区民政服务中心是隶属示范区社会事业局的二级机构,经费财政全供。中心下设李万街道民政所、文苑街道民政所、文昌街道民政所、宁郭镇民政所、苏家作乡民政所、阳庙镇民政所六个事业单位。本预算为中心预算，不包括下设民政所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民政服务中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收入2136.67万元，支出总计2136.67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1709.37万元，减少44.44%。主要原因：基本建设项目支出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2018年收入合计2136.6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6.67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支出合计2136.67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85.87万元，占4.02%；项目支出2050.8万元，占95.98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136.67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 2017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1709.37万元，减少44.44%。主要原因：基本建设项目支出减少

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136.67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5.87万元，占4.0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47万元，占86.44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3.8万元，占9.54%；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5.87万元，其中：**人员经费81.74万元**，**主要包括：**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**公用经费4.13万元**，**主要包括：**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.38万元。 比 2017年预算数减少0.92万元，下降4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 0万元，与2017年持平。

（二）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1.3万元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元，与2017年持平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.3万元，比 2017年预算数减少1.3万元，下降50%。主要用于：低保复核。

主要原因：深入贯彻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等工作要求，严格控制行政成本，大力压缩经费支出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0.08万元，主要用于低保复核，比2017年预算数减少0.92万元。下降92%。主要原因：深入贯彻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等工作要求，大力压缩“三公”经费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.13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7年增加1.83万元,增长了79.57%。主要原因：根据工作实际情况，合理增加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**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7年，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50万元。2018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050.8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9.92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5.95万元，支出项目共68个，支出总额2050.8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0个，支出总额2050.8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17年期末，民政服务中心固定资产总额3,330.32万元。无房屋建筑物及车辆，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。

**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**

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附件：民政服务中心部门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8年10月9日